

2019-20
香港中學文憑考試
中國文學科
校本評核教師會議

2018-19
中國文學科
校本評核
施行情況總結

2019年中國文學科校本評核統計

	2019
參與考生人數	1532
參與學校	143
調整後的平均分	60.91%
調整後的標準差	11.08

2019年中國文學科校本評核統計

	2019
明顯低於預期範圍	0.0%
低於預期範圍	2.1%
略低於預期範圍	15.4%
合乎預期範圍	59.4%
略高於預期範圍	18.2%
高於預期範圍	4.2%
明顯高於預期範圍	0.7%

監督及分區統籌員工作

日期	工作
2018年10月	中國文學科校本評核教師會議
2018年12月	分區會議
2019年1月	校本評核課業評分會議
2019年6月	校本評核檢討會議
2018年9月至 2019年8月	支援學校： 電話、電郵、面談等

檢視課業：創作文類

- 呈交的創作練習：
 - 以散文最為普遍；
 - 其次是小說和詩歌(包括新詩和近體詩)；
 - 最少的是戲劇。

檢視課業：課業設計

- 課業設計頗多元化，例如：
 - 教師結合閱讀和寫作教學，先導讀合適的篇章，激發學生思考，讓學生在創作中呈現更深刻飽滿的內容；
 - 或通過文學散步等教學活動，讓學生親自尋找素材，啟發創作意念；
 - 又或利用影視片段等多媒體教材，配合工作紙，引導學生發揮創意。
 - 一部分教師更提供寫作指引或框架，讓能力稍遜的學生清晰掌握創作步驟，照顧學習差異。

檢視課業：評分

- 在評分方面，樣本評分及排序基本合適。
- 不少教師給予學生充足的回饋，有詳細準確的評語、親切且具針對性的點撥、眉批總評兼具，都有助提升學生的創作能力和興趣。

檢視課業：學生表現

- 學生多能按要求完成課業。
- 部分表現出色的學生，文筆流麗，善用不同文學手法，題材也有新意。
- 有優秀的學生在小說創作練習中運用豐富的意象，以匠心的構思，細緻地描寫人物和場景。
- 然而有些學生表現未如理想，例如未能掌握文類的特點，如散文與小說、新詩不分等。

仍須注意的情況：課業設計

- 設題方面，題目的範圍太寬廣，如以「情」為題材，讓學生自擬題目創作。文學創作本源於個人情志的抒發，若以「情」為母題，則形同自由題，學生各自發揮。
- 又部分學校沿用公開考試文學創作卷的設題方式，擬設兩題讓學生任選其一，然兩題的寫作要求各異。
- 在文類方面，部分課業設計僅提供題目，未指定文類，讓學生自由創作。

根據《校本評核教師手冊》指引，其中兩次課業須指定題目（或子母題型）及文類。

仍須注意的情況：評分

- 部分學校沒有提交評分表，或以單一評分準則評改不同文類的創作練習。
- 教師宜針對散文、新詩、小說的文類特點，設計合適的評分表，就「內容」和「技巧」評分。

仍須注意的情況：行政安排

- 部分課業樣本影像不清或有缺頁；
- 未附評分準則、入品要求或分數對換方法。

2020年中國文學科校本評核手冊

校本評核要求和準則

評核大綱

部分	內容	比重	評核形式	考試時間
公開考試	卷一文學創作	25%	筆試	2小時
	卷二文學賞析	60%	筆試	2小時
校本評核	創作練習	15%	創作練習 3個分數	/

評核要求

創作練習

- 在散文、詩歌、小說、戲劇四類文體中，最少選擇**兩類**；
- 須選擇全班學生**三次**創作練習的分數（每次分數必須是同一次練習所得），交予考評局；
- **不接受小組**形式習作。
- 教師須為個別作品按評核準則評分。

評核指引

- 教師須分別在**中五及中六**學年，每學年至少**保存一次**：
 - 由教師指定的**相同題目及文類**；
 - 在**課堂內**（或在教師監察下的課外時間）完成；
 - 倘題目有**附帶材料**，亦須保存；
 - **子母題型**亦可視為相同題目。
 - 中五學年與中六學年所保存的練習，**文類必須不同**。
- 其餘一次創作練習：
 - 形式及字數並無限制；
 - 為方便品第高下，宜指定題目或文類。

課業設計

- 為日常學與教的一部分；
- 形式可多樣化；
- 如不同學生須完成不同課業，須確保採用不同課業的要求及水平相若；
- 因應學生所能付出的合理時間設計。

評核準則

- 散文、詩歌、小說、戲劇四種文類，各具特性；
- **客觀統一**：既作通盤考慮，亦作個別範圍評量。
- 評分準則處理：
 - 最高10分，最低0分，分數必須為整數。
 - **內容**佔50%、**技巧**佔50%

評核準則

- 可參考評分表：宜列明具體入品要求和說明

等級		總分
上	上上	10
	上中	9
	上下	8
中	中上	7
	中中	5-6
	中下	4
下	下上	3
	下中	2
	下下	1
表現極為差劣		0

轉校生及重讀生

- 轉校生：
 - 從另一所學校完成中五課程後轉至現時的學校修讀中六，屬首次應考文憑考試的學生。
- 重讀生：
 - 以往曾經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，且於本學年入讀學校中六年級，並以學校考生身分重新應考的學生。
- 在之前一所學校 / 以往在公開考試所取得的校本評核成績 **不會被計算**。

轉校生及重讀生評核要求

- 只須提交**2個**分數，**按提交課業要求，須為不同文類**。
- 按校本評核的佔分比重調整至15%，並計算入全科成績內。
- **注意：**
 - 如果該校不開設中國文學科，而重讀生想透過該校報考，則可申請豁免校本評核；
 - 當重讀生申請報考時，學校須向考評局遞交豁免申請，並證明學校沒有開設該選修科。

提交課業樣本

- 學校只須在3次呈分創作練習中，提交中五及中六學年各一次**不同文類**的創作練習（共**2次**）作樣本；
- 考評局把每所學校的學生按其校本評核成績分成6組，每組隨機抽取1名學生；
- 學校為該**6名學生**提交中五及中六學年各一次不同文類的創作練習；
- 若指定提交樣本的學生遺失課業，學校可申請提交另一名學生的課業。

2020年文憑試提交分數及課業樣本

- 在**2020年1月3日-1月24日**期間(中六)呈交**分數及樣本**；
- 提交樣本時，須附上**創作題目及附帶材料、評分準則**，讓考評局及分區統籌員瞭解課業樣本的評核重點及準則。
- 網上提交(詳見另一簡報)；
- 上載課業到網上系統示例：

學生習作	教師文件
創作練習1 創作練習2 } } 考生1 } (1個檔案) (6名考生共6個檔案)	練習1 創作題目及附帶材料、 評分準則 練習2 創作題目及附帶材料、 評分準則 (以上文件為1個檔案)

課業保存

- 學生應妥善保存課業評核記錄，直至公開評核過程結束；
- 學校應保存以下各項記錄，直至考試周期完結：
 - 校本評核**課業**及活動記錄；
 - 校本評核**分數**及相關的評核記錄；
 - 處理**特殊情況**或異常個案的記錄。
- 為便於保存，建議用電子檔保留課業。
- 如有需要，考評局同事會到校抽樣檢視學生習作及記錄。
有關詳情會預先知會學校。

分數調整

- 校內教師最能判斷所任教學生的表現，但對學校間的評分寬緊尺度未必穩妥掌握；
- 學校可能在評分時出現過寬、過緊或未能拉闊學生的評分分布；
- 透過統一的調分機制，以**確保學校間評分的公平性**。

分數調整

- 統計方法為主，輔以專家意見；
- 以「學校」作為調分的單位；
- 以學生的中國文學科全科公開考試成績為參照，輔以檢視學生習作樣本的結果；
- 調整學生的校本評核平均成績及其分布；
- 學生的校本評核分數寬緊或有改變，但學校所**評定的學生次第則維持不變**。

分數調整

注意：

- 校內評分的一致性；
- 分數分布應盡量拉闊，以反映學生能力差距，標準差(SD)不宜太窄：
 - 若以1至10分區分不同能力的學生，只用2或3個相連的分域為太窄；用到6個或以上分域則較理想；
 - 分距過窄，未能顯示學生能力的差異；
 - 未能發揮校本評核的作用。

為有特殊學習需要 (SEN) 學生的安排

- 調適
- 申請豁免(如適用)

為有特殊學習需要 (SEN) 學生的安排

調適

- 向學生提供必要的**輔助**，以作**公平的考核**。
- 例如：延長完成課業時間
- 提供**另一個相同難度的課業**，以作**公平的考核**。
 - (例如：參考校內為 SEN 學生評核的政策，徵詢學校管理層 / 心理學家 / 治療師)

為有特殊學習需要 (SEN) 學生的安排

豁免

- 須獲得考評局的正式批准
- 申請表格請見: <https://www.hkdse.hkeaa.edu.hk>
- 於學年初提出申請

為有特殊學習需要 (SEN) 學生的安排

證明文件

- **學校**就豁免安排的建議
- 相關的**醫學診斷 / 評估報告**
 - **心理學家評估報告**
 - **學生上學出席記錄**(如較長時期病假的記錄)

為有特殊學習需要 (SEN) 學生的安排

提示

- 就行政安排的問題，可與考評局校本評核小組聯絡。
- 就科本問題，可與分區統籌員商討。
- 向學生解釋調適的安排，或為何無需調適。
- 若該學生的課業被選作呈交考評局的樣本，於課業上記錄相關的調適 / 豁免安排。

有關處理學生抄襲行為的安排

- 在進行校本評核期間的每一學年開始時，要求所有學生填妥並簽署**聲明表格**(附錄 1)，聲明按規定完成校本評核；
- 學校安排每名學生為**所有科目簽署一份聲明**。表格已上載考評局網頁 (<http://www.hkeaa.edu.hk/tc/sba/>)。

處理嚴重抄襲個案的程序

- 在中六學年完成**提交分數之後**，學校須就發現的嚴重抄襲個案**提交報告**(連同涉及抄襲的課業)予考評局跟進處理；
- 個案報告與涉及抄襲的課業遞交考評局校本評核組，而**不是經網上校本評核系統提交**；
- 報告應記錄個案詳情並**附相關文件**。報告範本已上載考評局網頁；(<http://www.hkeaa.edu.hk/tc/sba/>)
- 在提交有關學生的校本評核分數予考評局時，學校須在涉及嚴重抄襲的課業**分數欄內標示「P」**。

處理嚴重抄襲個案的程序

- 這些個案將由考評局常設委員會調查核實；
- 並提供建議罰則予公開考試委員會考慮；
- 公開考試委員會檢視所有資料及證據後，會根據委員會處理考試異常個案的指引決定罰則。
- 有關罰則包括：
 - 經核實觸犯嚴重抄襲的**課業得零分**。此外，考生在**該科的科目成績被罰降低一個等級**；
 - 若違規情況極嚴重，例如多次觸犯抄襲等，考生**可被罰取消有關科目或全部科目的考試成績**。

處理其他抄襲個案的程序

- 其他較輕微個案由學校處理；
- 學校無須向考評局報告這些個案，但須保留有關記錄；
- 評分時應略過已核實屬抄襲的部分，所有得分應來自學生的原創部分；
- 學校應根據校規及考評局指引，考慮違規的嚴重程度，就核實個案作適當的懲處。其中可包括：
 - 向學生發警告信(例如：對輕微違規或於評估初期因疏忽而觸犯的個案)；
 - 扣減有關課業得分；
 - 有關課業被評為零分。

支援

- 與分區統籌員聯絡、交流；
- 分區會議（將於12月至1月舉行，以電郵通知學校聯絡人）
- 教師分享會
- 網上資源

相關資訊

- 校本評核教師手冊2020、2021、2022
- 常見問題
- 教師會議 / 分享會簡報
- 校本評核工作坊 / 分享會：散文、新詩、小說

<http://www.hkeaa.edu.hk> → 校本評核 → 校本評核科目資訊 →
中國文學

-完-